上海理工大学校园网信息管理办法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互联网管理工作的意见》以及教育部、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校园网络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校园网信息管理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校园网信息管理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校园网是宣传思想教育的一块重要阵地。加强网络宣传管理，是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发展积极健康向上主流舆论的战略举措。

我校校园网信息管理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着眼于学校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立足于服务师生员工，提供沟通交流平台，全面加强校园网的舆论宣传和信息管理工作，掌握网上舆论主导权，促进校内外信息交流，努力实现监管与引导、管理与服务的结合，确保校园网信息安全和规范有序。

校园网信息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坚持文明办网，文明上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坚持“谁主办、谁主管；谁上网、谁负责”的原则，确保涉密信息不上网，遵守网络宣传纪律；坚持分工负责、分级管理的原则，明确责任，健全制度，加强监督；坚持突出重点、办出特色、减少重复、互联互通、加强互补、形成合力。

二、校园网信息管理的主要内容

1、学校信息：学校概况、党政机构、院系设置、师资队伍、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产业、合作交流、招生就业、校园文化等信息。

2、学院、部门信息：各学院、部（处）内部机构设置、工作职责、工作动态，以及其他需要并适宜上网公开发布的信息。

3、其他信息：网络文化、网上休闲娱乐、网站导航、软件开发以及其他适合上网的相关信息。

三、校园网信息管理的具体规范

1.建立健全网络宣传与管理工作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学校成立网络宣传与管理领导小组，统筹规划全校网络宣传与管理工作，网络宣传与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网宣办），设在党委宣传部。学校办公室、宣传部、学工部、团委、信息化办公室、保卫处等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定期研究学校网络文化建设、制度建设、舆情分析等工作，建立分工协作的部门联动机制。

2.各学院、部（处）要重视本部门网站建设，要明确一名领导负责信息管理工作，要选配一名干部或教师担任网络信息员，具体负责本部门网络信息收集、信息管理、网页制作、信息内容更新等工作。

3.建立信息管理责任制和信息发布审批制，实行分工负责、分级管理，对上网信息进行规范管理。

学校办公室负责公告栏信息的审核和发布及信息公开网建设与维护，协调处理网上涉及学校管理的意见和建议的回应及督办。党委宣传部负责审核校内各类网站的开通（开办原由和网页内容），审核、编辑、发布校内新闻信息，抓好“新闻网”、“宣传思想教育网”和“尚理沪江BBS”等主题网站的建设和管理，检查、督促学院、部（处）网站内容的更新和不良信息的滤除，定期发布网上舆情信息并做好舆情研判工作。学工部和研工部负责学生网民的教育与管理。学校信息化办公室负责创造良好的技术环境，搭建技术支撑平台，为学校各网站提供技术支持和安全保障。

学院、部（处）负责本部门网站的建设和管理、网页更新、信息发布内容的审核把关。网上内容更新原则上每周不得少于一次，对于连续四周不更新网页内容的部门网站，将给予警告并责令限期整改，若仍旧不加以改正者，则关闭其网站。各部门分管领导负责本单位上网内容的审查，网络信息员要遵守网络宣传和信息发布的有关纪律。各部门分管领导和网络信息员有责任积极主动地利用本部门网站开展网络宣传工作，监管好本单位网站发布的各种信息，确保发布信息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确保信息安全。

4.在校园网上登载的内容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不得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

（1）违反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损害学校声誉和形象的；

（10）危害学校安全，泄露学校机密的；

（11）危害学校稳定和学校改革发展的；

（12）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及其它危害学校利益的内容。

5.未经审核同意，擅自上传信息的，将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者，将关闭其网站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6.校内各部门要认真组织上网资料，突出各自特色，网页制作要力求美观大方，便捷实用；网上信息要丰富生动，积极支持和配合学校网络宣传工作，要努力提高网络信息的针对性、时效性和艺术性。

7.学校及各部门建立和完善校园网信息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网络信息的安全、健康、规范、文明，定期表彰网络信息管理工作中做出成绩的部门和个人，开展校园网站评比活动，推进校内网站的建设。

中共上海理工大学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二日